

证券代码：872584

证券简称：ST 大家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大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4: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584	ST 大家	2024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温岭市城东街道万昌中路 688 号九龙国际大酒店兰桂坊餐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进行的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并形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进行的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并形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已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40）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41），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3 年财务实际情况，总结形成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对 2024 年财务工作的合理预计，编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不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到期可以续聘。

（八）审议《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司已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4-043），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九）审议《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已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4-044），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十)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二的议案》

公司已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5)，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受个人股东委托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单位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 4、股东单位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股东单位盖章)、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年5月16日下午13:00—14:00

(三) 登记地点：浙江省温岭市城东街道万昌中路688号九龙国际大酒店兰桂坊餐厅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其华

地 址：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展茅螺门万洋众创城 22 号楼 603 号

电 话：13586198128

(二) 会议费用：出席本次会议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大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大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